



**广招国际**

GDGZ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 服务类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  
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采购人：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开标地点。**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
- 六、 领购了招标文件的公司如不参加投标，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七、 如有疑问，供应商可将问题通过邮件的方式或直接联系具体的项目负责人。
- 八、 以上提示内容仅做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采购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b> .....	<b>1</b>
<b>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b> .....	<b>4</b>
<b>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b> .....	<b>10</b>
投标须知前附表 .....	13
一、说 明 .....	15
二、招标文件 .....	1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1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五、开标、定标 .....	19
六、中标服务费 .....	20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0
<b>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b> .....	<b>22</b>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	25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	26
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 .....	27
附表四 技术（服务）评分表 .....	30
附表五 价格评分表 .....	32
<b>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b> .....	<b>33</b>
<b>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b> .....	<b>44</b>
投标文件封面/密封包封面（参考） .....	45
一、自查表 .....	46
二、资格性符合性部分 .....	49
三、商务部分 .....	58
四、技术（服务）部分 .....	64
五、价格部分 .....	68
六、唱标信封 .....	71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粤招优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oa.gztpc.com/aeps/login.html>)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90万元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2. 标的数量：1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采购内容：饭堂食材配送服务，详见《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

(2)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3) 本项目不分包组，投标人应对所有的标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全部服务的承接方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依据《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承接方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承接方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1、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若分公司投标：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

(2)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5)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5.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内容与食品相关）；或具有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投标人的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 3.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且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7. 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粤招优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oa.gztpc.com/aeps/login.html>）

方式：1）注册粤招优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完善供应商相关信息并提交审核（工作日审核时间一般不超过 2 小时，已注册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平台，注册地址：<http://oa.gztpc.com/aeps/pages/register/register.html>）；2）账号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登录地址：<http://oa.gztpc.com/aeps/login.html>）；3）按照《电子招投标平台使用说明》（<http://www.gztpc.com/content/detail.html>）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咨询梁工：18925053631

售价（元）：30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4 月 2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5单元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207号

联系方式：邱工 020-8551192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3单元

联系方式：020-3893190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伍工（跟进人员）（电话无人接听请发邮件[wujiaying@gztpc.com](mailto:wujiaying@gztpc.com)咨询，我司会及时回复）

电话：020-38931902-811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

###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中如有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3. 招标文件中如有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 2. 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人：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

(2) 采购金额：900,000.00 元

(3) 采购内容：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1	饭堂食材配送服务	项	1	900,000.00	900,000.00	批发业

3. 服务标准：提供的服务须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及合同约定要求；政府或行业有制定相关通用标准、规范的，应符合相关标准或规范。

### 二、主要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2. 服务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207号。
3.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4.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5. 验收要求：

#### 5.1 检验流程

(1) 要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应采取当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须认真检验食品的质量要求，按索证→过磅→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需提供原件进行留存，如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

复印件留存。

(3) 每批次每种货物均抽查验收。

(4) 验收工作人员按招标文件产品质量要求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比对相关文件，以确保食品品种符合要求。如发现食品有损坏的情况，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对货物损坏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对于食品验收的全部信息数据，采购人使用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中标单位送货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

5.2退（补）货流程：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品由采购人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责成中标人以不影响采购人饭堂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5.3验收记录，每次采购的食品都要登记记录，注明名称、数量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名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及日期。验收完毕后，双方须在货物收货清单上确认签名，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 三、技术需求

#### (一) 基本要求：

本项目确定一家粮油、肉类、瓜菜类、水果或干杂副食品类等的供应商，为饭堂进行食材供应服务。本项目采购预算参考过往供应量设定，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当天或每月的实际发生数确定，按实结算。食材供应具体内容及需求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品类
1	肉类
2	瓜果蔬菜类
3	大米、食用调和油
4	副食品

#### (二) 质量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2. 所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对食品供应链进行溯源，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包装食品要有SC 编号。食品制造商必须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生产食品的源头与投标人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严禁投标人收购非标准产品供应给采购人。投标人应对食品的来源和质量标准有详尽的描述。验收须提出行业标准和感官标准。如该品牌商品无质量标准，则需由投标人按国家和行业的要求自行描述。

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各项技术指标必须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4. 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中标人所供应的产品均具有检验合格报告。

5. 中标人必须负责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 中标人所供食材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各地政府定点屠宰厂（场），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鲜肉确保每日新鲜（当日屠宰），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各类熟食须注明供货渠道及包装方式。中标人确保所提供的全部食材都不通过进口渠道获得。

### （三）配送要求：

1. 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卫生标准和营养要求、无毒、无害、具有良好的感官性状以及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每次送交的所有货品都要注明来源。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中标人必须在60分钟内予以退换补货。中标人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和货物供货清单随同交到采购人指定的负责人手中。

2. 中标人送货车辆应实行1小时配送圈运作，肉类、鱼类和冰鲜类等需冷藏保鲜的食品，用冷藏车配送，保证肉类中心温度控制在-2至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

3. 响应机制：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求进行调整，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6个小时内响应。

4. 中标人须在每天早上7:00前完成当天食材的配送。如果采购人临时改变订购的货物种类、规格、数量等，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将货物送达，待采购人验收、核对后，供货才算完成。

5. 每次送货，中标人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6. 对小量常用品的临时需要，能做到1小时内送到。对不合格产品，需1小时内完成更换。

7.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配合相应货品的更换工作，保质期过期的货品，免费退换。

8. 特殊情况或紧急所需要食材，中标人无法在要求时间内提供的，委托采购人代买，货款由中标人支付。

9. 中标人在协议履行期间内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成交和反悔或不能履行协议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协议，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0. 按合同约定供货，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中标人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11. 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定。

12. 中标人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因中标人因延误交货日期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13. 由采购人对货物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换货；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

合同。

14. 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检查，有权对配送食材进行检测，必要时采取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来衡量食材质量问题，如果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食品，采购人第一次及第二次给予书面警告，中标人要无条件收回所供应的食品并给采购人书面答复说明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在1小时内更换好所需食品。第三次取消中标单位食堂配送资格。

15. 中标人被有效投诉3次或造成安全（监管和食品卫生）事故的，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四）配送食材的具体要求：

##### 1. 肉类

（1）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如猪肉来源跨区，须提供由政府动植物检疫部门出具的《出县境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交货时须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鲜肉确保每日新鲜，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2）所有货物规格符合采购人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

（3）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82%，解冻时间为4小时以内（室温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4）熟食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它的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5）家禽类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提供《产品合格证》；肉制品须出具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半年内有效）的《卫生检疫报告》及《产品合格证》；水产品须出具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6）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下列规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种类：

序号	品名	规格	质量描述
1	五花肉		肥瘦比例为3:7（三线肉），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富有弹性，有坚实感，用手指按压凹陷后会立即复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肉汁透明。
2	上肉		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无霉点。
3	排骨		脂肪含量低于5%。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
4	大肠、粉肠		
5	猪大脔		

6	肉胶		
7	牛肉		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牛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用手指按压凹陷后会立即复原；肌纤维韧性强。
8	瘦肉		脂肪含量低于5%。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
9	光鸡	每只不低于1kg	当天采购活鸡后屠宰，整鸡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有头颈，有腿翅，无内脏，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
10	光鸭	每只不低于1.5kg	当天采购活鸭、鹅后屠宰，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内脏，鹅、鸭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
11	光鹅	每只不低于3.5kg	
12	羊肉	每条不低于10kg	去头，去蹄，去内脏。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羊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
13	猪手		必须去除一切毛污物，无异味，交货以干净、新鲜、大小适合规格要求为标准。
14	大头鱼	每条不低于1.5kg	活鱼，新鲜，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
15	鲩鱼	每条不低于1.5kg	
16	鲫鱼	每条不低于500g	
17	生鱼	每条不低于500g	

## 2. 瓜果蔬菜类

- (1) 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所有货物的各项质量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 (3) 从瓜果色泽看，各种瓜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瓜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4) 从瓜果气味看，多数瓜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5) 从瓜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瓜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6) 从瓜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瓜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7) 所有蔬菜须农药残留达标。

(8) 所有蔬菜在交付采购人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9) 为保证在恶劣气候环境下的如期供应，供应商需提供应急供应方案。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叶菜类。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水果类：**苹果、雪梨、柑桔等。果形端正，成熟度适中，果面新鲜洁净、有光泽，无斑点，不起皱，无裂口，无压痕及其他机械损伤和冻伤黑斑、腐烂等现象。

### 3. 大米、食用调和油

(1) 米、油、面、豆类货物必须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散装粉、面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

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2) 米、油：要提供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散装豆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方所提供产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3) 中标人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中标人责任，中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注：所有的大米及油类不得含有转基因。

#### 4. 副食品质量要求：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提供产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可退货或换货，由于产品质量而造成安全事故时，中标人须承担全部责任。

## 四、价格标准

1. 定价方式：涉及的货品价格以广州菜篮子报价中心的“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为基准价。中标人每月 1 日和 16 日分别向采购人提供食材货物价目表，食材价格应等于报价前一日“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为基准价乘以中标人的中标折扣率。若广州市菜篮子报价中心没有的货品价格信息，则以当地农贸市场或大型超市的零售价格的价格较低者为基准价乘以中标人的中标折扣率。报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后执行。

结算公式：

(1) 菜篮子报价中心有对应价格的货品

单品结算单价 = 报价前一日广州菜篮子报价中心“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 × 中标折扣率 (%)

(2) 菜篮子报价中心无对应价格的货品

单品结算单价 = 当地农贸市场零售价与大型超市零售价中的较低值 × 中标折扣率 (%)

(3) 月度总结算金额

月度总结算金额 =  $\Sigma$  (各单品结算单价 × 该单品当月实际供货数量)

(注：金额为含税全包价，包含食材成本、配送、加工、税费等所有相关费用，按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

2. 价格构成：配送食材价格必须包含食材成本、包装、运输、装卸、搬运、加工、不合格食材的退换、全额含税发票（本行业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所有投入本项目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

3. 供货期间如某批次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保证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 1 小时内无条件对该批次的全部货物进行换货。一个月累计出现 2 次或 2 次以上质量问题的，将扣除中标人该月供货款至少 10% 的金额作为赔偿，由采购人在该月的供货款中直接扣除。

## 五、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同意为采购人提供 1 个送货专员，并根据工作量的需要适当增加。保证每天准时到达。
2. 中标人在配送过程中，设置专门渠道，实行“一对一”服务，并有专人回访跟进，听取采购人对中标人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回复和解决。

## 六、结算方式

1. 货款按月结算，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
2. 中标人在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月初（节假日顺延）与采购人进行对账，核实无误后凭国家增值税专用发票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 如中标人不能按期提供有效发票而影响到采购人财务结算，对迟提供发票的当批货款，采购人有权延迟 2 个月支付当月货款。
4. 若中标人提供的发票经查实为假发票（如开票单位、开票金额、开票日期不符），一切后果自负，并终止合同。
5. 服务期内，中标人累计发生服务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如超出合同约定的服务金额则合同自动终止。

## 七、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没有按照订货单要求的品种、数量、规格等或送货时间晚于采购人要求送达时间 30 分钟以上，采购人有权拒收全部或部分货物，并扣除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2. 中标人未按照订货单要求的品种、数量、规格等送货累计 5 次或晚于采购人要求送达时间 30 分钟以上累计 5 次，采购人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
3. 合同履行期间如某批次食材出现质量问题（如变质、过期、农药残留超标，净菜未能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和要求等），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中标人必须在约定时间内无条件对该批次的全部或部分货物进行换货，采购人有权扣除中标人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若无法及时更换，采购人可自行采购，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中标人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食材，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
5. 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被采购人有效投诉 3 次或造成安全（监管和食品卫生）事故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中标人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6. 若中标人提供的食材因证件不全（如检疫证明、质检报告）导致采购人被行政处罚，中标人需承担全部罚款及采购人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7. 因中标人配送食材问题导致食品安全事故，中标人需承担全部医疗、赔偿及法律责任，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约金。
8. 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9. 采购人须按合同约定向中标人支付货款，因采购人原因延迟支付的，每延迟一天，向中标人支付该

批次货款的 0.05%的滞纳金，滞纳金累计不超过该批次货款的 1%，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延迟支付的不承担延迟支付责任。

10. 如一方遇特殊情况需要终止执行本合同时，必须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

11.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处理。

## 八、其他

1. 中标人必须保证拥有配送食品的经营资质，取得相关证件，保证其上岗操作的从业人员具有有效健康、培训证明。

2. 中标人配送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及采购人的要求，并提供所配送农副产品厂家的资质证件，以备采购人核验。

3.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订单的要求送货。个别或特殊产品因质量差或没有货源时应及时反馈给采购人并协商调整，保证采购人所需货物准时到达。

4. 中标人在送货上门时，必须遵守采购人或采购人客户的规章制度，不得随意走动或高声喧哗。

5. 中标人履行合同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运输途中发生事故等）所造成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6. 中标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7. 中标人须随时接受市场监督管理等行政部门的实地检查，并配合提供相关资料。

8. 中标人需为采购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不低于 1000 万元。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条目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	采购人	采购人：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				
2.4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7）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踏勘现场	本项目无需踏勘现场				
8.1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不举行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资格性符合性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服务）部分、价格部分五部分组成一本投标文件。				
	投标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	投标文件编制	本次招标分包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招标不分子包，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中所有的服务进行投标。				
12	投标报价	<b>投标折扣率：0% &lt; 折扣率 ≤ 100%，超出报价范围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b>				
13	备选方案	不接受				
15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文件的数量	投标文件一式 <u>6</u> 份，其中正本 <u>1</u> 份和副本 <u>5</u> 份。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包装【内含投标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5</u> 份，可以一起密封包装，也可以分开密封包装】； <input type="checkbox"/>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为 <u>1</u> 包【内含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含有投标文件电子版的 U 盘 <u>1</u> 个（内含投标文件的 WORD 版及正本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电子文件）】；				
23.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3.5	信息发布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s://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a> ）； 2.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 <a href="http://www.gztpc.com">http://www.gztpc.com</a> ）；				
	中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在上述网站发布中标公告。				
26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人应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和规定如下标准下浮 10%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本项目的采购预算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具体如下（下表为标准收费）：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部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body> </table>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条目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00-500 部分	0.8%
		500-1000 部分	0.45%
		1000-5000 部分	0.25%
		<p>经计算得出中标服务费低于 4000 元的按 4000 元定额收取。            采购代理机构收款人、开户行及账号如下：            收款人：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国际金融城支行            账 号：3602031409200624988</p>	
27.1	履约保证金	■无	
	评标委员会人数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共_5_人。	

[备注]：■表示“选用”，□表示“不选用”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

2.2 “监管部门”是指：无。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4 合格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 “采购合同”：是指由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2.7 “日”“天”系指公历日。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书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原则和方法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8)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6. 踏勘现场

6.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成功领购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 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8.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8.1 除非《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不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8.1.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8.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性符合性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服务）部分、价格部分五部分，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9.2 唱标信封必须另单独分装，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9.3 投标样品
  - 9.3.1 项目如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采购代理机构明确规定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的，还应当规定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等。详见《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
  - 9.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样品应标注：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货物/样品名称、型号/规格、投标人名称等内容，投标样品内容及数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9.3.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 10. 投标的语言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或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若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1. 投标文件编制

11.1 本次招标分包情况，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或包组）中所有的全部服务进行投标，而不允许只对本项目（或包组）的其中一种或几种服务进行投标。

1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12.3 《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4 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5 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须知前附表》本条款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金额、缴纳形式、缴纳时间及投标保证金账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3 凡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

及时退还的除外）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5.6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 17.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私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7.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8. 联合体投标

18.1 除非《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以联合体形式进行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8.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可以一起密封包装，分别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印章。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定标

### 22. 开标

- 2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开标地点应当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详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2.3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22.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2.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2.6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2.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2.8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 定标

-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人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23.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3.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23.5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6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23.7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23.8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六、中标服务费

25. 中标服务费
- 25.1 中标服务费的收取金额及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5.2 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6. 合同的订立
- 26.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26.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履约保证金
- 27.1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8. 合同的履行
- 28.1 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8.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8.3 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 28.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

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8.5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

1. 根据有关招标评标的规定、方法，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制订以下评标方法。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标。
  - 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相关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 2.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法规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6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或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
  -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3.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3.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3.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

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上述四种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3.4条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6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3.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9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3.3和3.4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 (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七种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商务、技术（服务）及价格分值见后续附表。

5.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5.1 资格性审查

5.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情况详见《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5.1.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1.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5.2 符合性审查

5.2.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

质性要求，审查情况详见《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5.3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商务、技术（服务）和价格评审。

5.4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
-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未提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有效性不足；
- (5) 投标函未提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未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或有负偏离的；
- (7)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8)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投标文件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 (11) 投标文件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 (12)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6.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服务）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 (1) 商务评审：具体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
- (2) 技术（服务）评审：具体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四 技术（服务）评分表》
- (3) 价格评审：具体评审办法详见《附表五 价格评分表》

6.2 各评委独立地对每个投标人分别评出商务得分和技术（服务）得分，所有评委的技术（服务）、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服务）得分和商务得分。价格得分按价格评审办法评分。将投标人的技术（服务）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6.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p>投标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1、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若分公司投标：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p> <p>（2）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p> <p>（3）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或其他证明文件；</p> <p>（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且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内容与食品相关）；或具有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投标人的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全部服务的承接方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依据《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承接方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承接方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结论				

**备注：**

1. 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结论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一项不符合的投标人即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需进行后续评审。
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3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9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10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备注：**

1. 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结论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分值
1	管理规范性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证书（HACCP），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p> <p>注：①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查询结果的截图，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以代理机构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查询结果为准，如出现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与公开信息不一致、暂停及撤销等情形，均不得分。②如因投标人成立时间原因导致无法获得上述评价的，按对应得分，投标人须进行说明。</p>	5
2	同类项目业绩	<p>自2023年1月1日至今，以投标人名义独立承接或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6分。</p> <p>【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业</p>	6

		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的，不予计分。】	
3	肉类产品质量保障	<p>投标人提供有正规肉联厂或有资质的屠宰场签订的有效期内的相关肉类供应供货协议等证明材料的，得2分。</p> <p>【注：需提供上述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2
4	货物存储能力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冷库容积情况：</p> <p>(1) 冷库总容积<math>\geq</math>400立方米，得3分；</p> <p>(2) 400立方米<math>&gt;</math>冷库总容积<math>\geq</math>200立方米，得2分；</p> <p>(3) 冷库总容积<math>&lt;</math>200立方米，得1分；</p> <p>【注：（1）必须为投标人名义自有或租赁的冷库，若投标人自有冷库须提供冷库的房产证或冷库工程合同，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租赁冷库须提供冷库的租赁合同（合同须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文件方为有效）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提供第三方测绘单位出具的冷库面积测绘报告书，在施工合同或租赁合同的容积与测绘报告数据不一致时，以测绘报告的测绘容积为准。</p> <p>(3) 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3
5	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	<p>投标人需要提供食材质量安全溯源系统，其中可以追溯项目包括：</p> <p>①食材来源供应商及营业执照，②食材生产日期，③保质期，④仓储环境温湿度记录，⑤消杀记录。</p> <p>(1) 追溯项目数完全符合上述要求（5项）的，得5分；</p> <p>(2) 3项<math>\leq</math>追溯项目包含上述要求项目数<math>&lt;</math>5项，得3分；</p> <p>(3) 追溯项目包含上述要求项目数<math>&lt;</math>3项，得1分；</p> <p>(4) 无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p> <p>【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至少包含：追溯系统可以投入到本项目中使用，且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p> <p>(2) ①系统属于自主开发的，提供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p>	5

		<p>②系统属于购买的，提供购买合同复印件及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购买发票；</p> <p>③系统属于租赁的，提供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和租赁协议复印件，租赁发票；</p> <p>(3) 资料不齐不得分。】</p>	
6	检测室建设及检测设备情况	<p>1、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食材检验化实验室，并配置检测设备（多功能食品安全检测仪、兽药残留检测仪、肉类水分速测仪、重金属检测仪）；每项0.5分，最高得2分。</p> <p>【注：提供投标人检验化实验室照片及购买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没有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p>2、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具有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p> <p>(1) 蔬菜类（检测项目须包含但不限于：敌敌畏、六六六、氧乐果、As、Pb、Hg等）。</p> <p>(2) 水产类（检测项目须包含但不限于：孔雀石绿、氯霉素、Hg等）。</p> <p>(3) 肉类（检测项目须包含但不限于：克伦特罗、沙丁胺醇、莱克多巴胺、Cd、Pb等）。</p> <p>(4) 禽类（检测项目须包含但不限于：As、Pb、氯霉素等）。</p> <p>(5) 水果类（水果类（检测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铅、镉、久效磷等）。</p> <p>(6) 大米类（检测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铅、镉、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溴氰菊酯等）。</p> <p>(7) 干货类（检测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铅、镉、总砷等）。</p> <p>(8) 食用油类（检测项目包含但不限于：酸价、过氧化值等）</p> <p>【注：上述8类产品，每提供一类产品的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0.5分，最高得4分；资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6
7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得	3

	<p>3分；</p> <p>若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少于1000万元的，须承诺如果获得中标资格，在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配备到位（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承诺函中须清晰明确购买赔付金额和购买到位时间），承诺购买的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金额符合上述评分标准。得3分。</p> <p>【注：须提供投保合同（或保险单）及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少于1000万元根据上述要求提供承诺函。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b>合计</b>		<b>30</b>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仅对已通过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1；

**附表四 技术（服务）评分表****技术（服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分值
1	项目实施方案	<p>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食材的来源，②包装、运输、储存、装卸、配送，③善后处理等。包括以上 3 项内容得 6 分，每少提供 1 项内容扣 2 分。</p> <p>2、在上述得分的基础上(得 0 分的不参与进一步评审)：</p> <p>(1) 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满足基本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 项目实施方案简单，偏离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 其他，得 0 分。</p>	12
2	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职工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制度	<p>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职工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制度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食品安全自查，②从业人员健康管理，③进货查验记录，④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包括以上 4 项内容得 4 分，每少提供 1 项内容扣 1 分。</p>	10

		<p>2、在上述得分的基础上(得 0 分的不参与进一步评审)：</p> <p>(1) 相关制度内容完整，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p> <p>(2) 相关制度内容基本完整，满足基本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 相关制度内容简单，偏离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 其他，得 0 分。</p>	
3	配送保障能力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输车辆，每配备一辆冷藏车，得 2.5 分，最高 5 分，本项目累计最高得 5 分；</p> <p><b>【注：自有车辆的，提供冷藏车校准证书、车辆行驶证、机动车辆登记证和车辆图片；租赁车辆的，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租赁合同复印件、冷藏车校准证书、车辆行驶证、机动车辆登记证和车辆图片。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资料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b></p>	5
4	应急方案	<p>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食品配送突发事件应急方案，②安全卫生意外事件应急方案等。包括以上 2 项内容得 2 分，每少提供 1 项内容扣 1 分。</p> <p>2、在上述得分的基础上(得 0 分的不参与进一步评审)：</p> <p>(1) 应急方案完整，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p> <p>(2) 应急方案基本完整，满足基本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 应急方案简单，偏离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 其他，得 0 分。</p>	8
5	售后服务方案	<p>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不合格货物退换方案，②响应时间、设置服务热线、专人跟踪，③商品质量问题的承诺等。包括以上 3 项内容得 3 分，每少提供 1 项内容扣 1 分。</p> <p>2、在上述得分的基础上(得 0 分的不参与进一步评审)：</p> <p>(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满足基本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偏离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 其他，得 0 分。</p>	9
6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	<p>投标人具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具有食品安全员，并经培训考核合格的，每人得 6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注：(1) 食品安全员提供企业的任命书、聘书或印发文件作为证明</p>	6

	材料；（2）培训合格提供参加食品安全相关培训的合格证明材料，需提供获得证明人员的身份证及相关证书扫描件；（3）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4）投标人还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承诺将按照不低于评审得分的原则组织人员考试合格或延长证明有效期，以确保本项目合同期内配备相应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提供服务。	
<b>合计</b>		<b>50 分</b>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仅对已通过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1；

**附表五 价格评分表（价格分值：20 分）**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评分标准（公式）：</p> $\text{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总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p>1.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p>
<p><b>备注：</b></p> <p>1. 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p> <p>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p>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本部分内容如与《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不一致的，以《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为准）

#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 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饭堂食材配送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方（甲方）：

配送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要求，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配送饭堂食材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 一、服务范围

服务内容	服务期	金额（万元）
饭堂食材配送服务	1年	90

###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中标折扣率为 。最终支付金额以实际供货量结算金额为准，服务期内不高于合同金额。

2. 供货价为全包价，包括了乙方货物采购、初加工自然损耗费用、市场调查、包装、配送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交通费、运营、保险、验收、食堂相关日用耗材、售后服务、税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合同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 三、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四、配送要求

1. 配送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 207 号。

2. 配送时间：乙方须在每天早上 7:00 前完成当天食材的配送。如果甲方临时改变订购的货物种类、规格、数量等，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将货物送达，待甲方验收、核对后，供货才算完成。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卫生标准和营养要求、无毒、无害、具有良好的感官性状以及满足甲方的要求，每次送交的所有货品都要注明来源。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必须在 60 分钟内予以退换补货。乙方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肉菜等的卫生检验报告和货物供货清单随同交到甲方指定的负责人手中。

4. 肉类、鱼类和冰鲜类等需冷藏保鲜的食品，用冷藏车配送，保证肉类中心温度控制在 -2 至 7℃ 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

5. 每次送货，乙方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甲方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6. 对小量常用品的临时需要，能做到 1 小时内送到。对不合格产品，需 1 小时内完成更换。

7.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相应货品的更换工作，保质期过期的货品，免费退换。

8. 特殊情况或紧急所需要食材，乙方无法在要求时间内提供的，委托甲方代买，货款由乙方支付。

9. 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不得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 乙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甲方。因乙方延误交货日期的（甲方要求推迟的除外），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11. 由甲方对货物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换货；乙方未能履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甲方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五、质量要求

乙方向甲方所供食材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对生产及经营的标准要求，货真价实，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1. 肉类

（1）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如猪肉来源跨区，须提供由政府动植物检疫部门出具的《出县境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交货时须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鲜肉确保每日新鲜，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2）所有货物规格符合采购人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

（3）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

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4) 熟食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它的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5) 家禽类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提供《产品合格证》；肉制品须出具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半年内有效）的《卫生检疫报告》及《产品合格证》；水产品须出具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6)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下列规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种类：

序号	品名	规格	质量描述
1	五花肉		肥瘦比例为 3:7（三线肉），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富有弹性，有坚实感，用手指按压凹陷后会立即复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肉汁透明。
2	上肉		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无霉点。
3	排骨		脂肪含量低于 5%。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
4	大肠、粉肠		
5	猪大腩		
6	肉胶		
7	牛肉		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牛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用手指按压凹陷后会立即复原；肌纤维韧性强。
8	瘦肉		脂肪含量低于 5%。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
9	光鸡	每只不低于 1kg	当天采购活鸡后屠宰，整鸡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有头颈，有腿翅，无内脏，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
10	光鸭	每只不低于 1.5kg	当天采购活鸭、鹅后屠宰，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内脏，鹅、鸭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
11	光鹅	每只不低于 3.5kg	

12	羊肉	每条不低于 10kg	去头，去蹄，去内脏。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羊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
13	猪手		必须去除一切毛污物，无异味，交货以干净、新鲜、大小适合规格要求为标准。
14	大头鱼	每条不低于 1.5kg	活鱼，新鲜，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
15	鲩鱼	每条不低于 1.5kg	
16	鲫鱼	每条不低于 500g	
17	生鱼	每条不低于 500g	

## 2. 瓜果蔬菜类

(1) 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2) 所有货物的各项质量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3) 从瓜果色泽看，各种瓜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瓜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4) 从瓜果气味看，多数瓜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5) 从瓜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瓜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6) 从瓜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瓜果，例如萎蔫、枯竭、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7) 所有蔬菜须农药残留达标，提供农药残留检测证明。

(8) 所有蔬菜在交付采购人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9) 为保证在恶劣气候环境下的如期供应，供应商需提供应急供应方案。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叶菜类。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

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水果类：**苹果、雪梨、柑桔等。果形端正，成熟度适中，果面新鲜洁净、有光泽，无斑点，不起皱，无裂口，无压痕及其他机械损伤和冻伤黑斑、腐烂等现象。

### 3. 大米、食用调和油

(1) 米、油、面、豆类货物必须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散装粉、面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2) 米、油：要提供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

(3) 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

实后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注：所有的大米及油类不得含有转基因。

#### 4. 副食品质量要求：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提供产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可退货或换货，由于产品质量而造成安全事故时，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 六、价格标准

1. 定价方式：涉及的货品价格以广州菜篮子报价中心的“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为基准价。乙方每月 1 日和 16 日分别向甲方提供食材货物价目表，食材价格应等于报价前一日“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为基准价乘以乙方的中标折扣率。若广州市菜篮子报价中心没有的货品价格信息，则以当地农贸市场或大型超市的零售价格的价格较低者为基准价乘以乙方的中标折扣率。报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后执行。

结算公式：

(1) 菜篮子报价中心有对应价格的货品

单品结算单价 = 报价前一日广州菜篮子报价中心“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 × 乙方中标折扣率 (%)

(2) 菜篮子报价中心无对应价格的货品

单品结算单价 = 当地农贸市场零售价与大型超市零售价中的较低值 × 乙方中标折扣率 (%)

(3) 月度总结算金额

月度总结算金额 =  $\Sigma$  (各单品结算单价 × 该单品当月实际供货数量)

(注：金额为含税全包价，包含食材成本、配送、加工、税费等所有相关费用，按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

2. 价格构成：配送食材价格必须包含食材成本、包装、运输、装卸、搬运、加工、不合格食材的退换、全额含税发票（本行业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所有投入本项目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

3. 供货期间如某批次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保证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 1 小时内无条件对该批次的全部货物进行换货。一个月累计出现 2 次或 2 次以上质量问题的，将扣除该供应商该月供货款至少 10% 的金额作为赔偿，由甲方在该月的供货款中直接扣除。

## 七、售后服务

1. 乙方同意为甲方提供 1 个送货专员，并根据工作量的需要适当增加。保证每天准时到达。

2. 乙方在配送过程中，设置专门渠道，实行“一对一”服务，并有专人回访跟进，听取甲方对乙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回复和解决。

## 八、结算方式

1. 货款按月结算，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

2. 乙方在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月初（节假日顺延）与甲方进行对账，核实无误后凭国家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 如乙方不能按期提供有效发票而影响到甲方财务结算，对迟提供发票的当批货款，甲方有权延迟 2 个月支付当月货款。

4. 若乙方提供的发票经查实为假发票（如开票单位、开票金额、开票日期不符），一切后果自负，并终止合同。

5. 服务期内，乙方累计发生服务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如超出合同约定的服务金额则合同自动终止。

##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没有按照订货单要求的品种、数量、规格等或送货时间晚于甲方要求送达时间 30 分钟以上，甲方有权拒收全部或部分货物，并扣除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照订货单要求的品种、数量、规格等送货累计 5 次或晚于甲方要求送达时间 30 分钟以上累计 5 次，甲方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

3. 合同履行期间如某批次食材出现质量问题（如变质、过期、农药残留超标，净菜未能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和要求等），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无条件对该批次的全部或部分货物进行换货，甲方有权扣除乙方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若无法及时更换，甲方可自行采购，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食材，甲方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

5.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被甲方有效投诉 3 次或造成安全（监管和食品卫生）事故的，甲方有权无责任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6. 若乙方提供的食材因证件不全（如检疫证明、质检报告）导致甲方被行政处罚，乙方需承担全部罚款及甲方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7. 因乙方配送食材问题导致食品安全事故，乙方需承担全部医疗、赔偿及法律责任，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违约金。

8.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9. 甲方须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因甲方原因延迟支付的，每延迟一天，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货款的 0.05%的滞纳金，滞纳金累计不超过该批次货款的 1%，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延迟支付的不承担延迟支付责任。

10. 如一方遇特殊情况需要终止执行本合同时，必须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

11.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处理。

## 十、其他

1. 乙方必须保证拥有配送食品的经营资质，取得相关证件，保证其上岗操作的从业人员具有有效健康、培训证明。

2. 乙方配送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及甲方的要求，并提供所配送农副产品厂家的资质证件，以备甲方核验。

3. 乙方应按甲方订购单的要求送货。个别或特殊产品因质量差或没有货源时应及时反馈给甲方并协商调整，保证甲方所需货物准时到达。

4. 乙方在送货上门时，必须遵守甲方或甲方客户的规章制度，不得随意走动或高声喧哗。

5.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运输途中发生事故等）所造成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乙方须随时接受市场监督管理等行政部门的实地检查，并配合提供相关资料。

8. 乙方需为甲方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不低于 1000 万元。

9.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应采用书面形式发送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如果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发送、特快专递、电子邮件或挂号信方式送至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地址或号码，或送至接收人已事先告知的其他地址或号码，则自通知发出之日即视为送达。

10. 未尽事宜或执行过程中发生了任何纠纷，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如协商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12.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本部分内容如与《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不一致的，以《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为准）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性符合性部分、商务部分、技术（服务）部分、价格部分五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1.1 自查表

##### 1.1.1 商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 1.1.2 技术（服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 1.2 资格性符合性部分文件

#### 1.3 商务部分文件

#### 1.4 技术（服务）部分文件

#### 1.5 价格部分文件

####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用订书机装订：

##### 2.1 开标一览表

#####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另唱标信封装有投标文件电子版的U盘1个，需贴以下标识：“【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

#### -备注-

1.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为了绿色环保，建议投标文件正、副本均采用双面打印。

投标文件封面/密封包封面（参考）

#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 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本格式用于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包封面，（正本/副本/唱标信封）三项根据实际包装/封装的内容填写；
- 3.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的日期填写开标当日或者投标人领购招标文件至开标前任意一天。

## 一、自查表

### 1.1 自查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性符合性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证明文件			/	详见5.1-5.6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1、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若分公司投标：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5.2	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5.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4	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5	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内容与食品相关）；或具有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投标人的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9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项）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人简介				
	2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3	商务评审部分文件				
	4	近年完成同类项目一览表				
	5	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6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服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重要条款响应表				
	2	一般条款响应表				
	3	技术（服务）评审部分文件				
	4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价格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开标一览表				
	2	明细报价表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适用）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 --备注--

- 1.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文件中实际提交的内容在“提交情况（有/无）”列打“√”或“×”，打“√”则在“页码范围”列填入内容在投标文件的页码范围，打“×”则在“页码范围”列填入“\”。

**1.2 商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序号	评审分项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1.3 技术（服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序号	评审分项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应根据《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评审项目的各项内容，按顺序填写《商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 3.投标人应根据《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四 技术（服务）评分表》评审项目的各项内容，按顺序填写《技术（服务）评分页码对应表》；
- 4.“提交内容”列填写投标人根据评审细则提交的材料。

## 二、资格性符合性部分

### 2.1 投标函

#### 投标函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包组号(如有)**：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我方代表(填写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填写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符合性部分；
3. 商务部分；
4. 技术(服务)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全部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地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果有的话)。
8.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缴纳中标服务费(如果《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写明由中标人缴纳的话)。
10.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女士/小姐/先生，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女士/小姐/先生，为我方处理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投标的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填写投标、参与开标、签署合同等）。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_\_\_\_120天\_\_\_\_

附：授权代表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若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3.本授权委托书为唯一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的格式，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 2.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采购项目，我单位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附：投标人应提交所有《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所需提供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内容见2.3.1）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3.1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1、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若分公司投标：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书面声明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单位及附属机构，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情况。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内容与食品相关）；或具有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投标人的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2.4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项）****实质性响应一览表（“★”项）**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			见投标文件（）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必须对应《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本表；若《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无带“★”的实质性条款，则在第一行填写“本项目无带“★”的实质性条款”；
- 3.带“★”的实质性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三、商务部分

#### 3.1 投标人简介

--备注--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 本项内容无固定格式，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拟。

**3.2 合同响应一览表****合同响应一览表**项目名称：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条目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若对《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条款有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对偏离条款作出说明，并填入本表，下面一行填写“完全响应合同书其他条款，无任何偏离”；若对《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条款无任何偏离，则在第一行填写“完全响应合同书所有条款，无任何偏离”。

### 3.3 商务评审部分文件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应按照《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评审项目的各项内容，按顺序编制商务评审部分文件，格式自定。

**3.4 近年完成同类项目一览表****近年完成同类项目一览表**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用户/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								第__页
合计： ____个业绩								

**--备注--**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的对近年完成同类项目评审项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本项目未将近年完成同类项目纳入评审，投标人可以不将本表编制到投标文件中；
3. 本表仅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以进行增删。

## 3.5 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 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担任职务	承担工作内容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项目负责人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										第__页

##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应按照《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的对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评审项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本项目未将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纳入评审，投标人可以不将本表编制到投标文件中；
- 3.本表仅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以进行增删。

### 3.6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

**--备注--**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 投标人对商务部分内容仍有需要补充的，可以编制到本标题下。

## 四、技术（服务）部分

### 4.1 重要条款响应表

#### 重要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采购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	偏离简述
1				
2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备注--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的所有“▲”的条款为重要条款，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带“▲”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3. 投标人必须对所有“▲”的条款进行响应，填入此表；若本项目无带“▲”的条款，则在第一行填写“本项目无带“▲”条款”；
4. 表格中“投标实际参数”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表格中“是否偏离”只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的内容。

**4.2 一般条款响应表****一般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序号	采购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	偏离简述
1				
2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的所有非“★”且非“▲”的条款均为评审的一般指标；
- 3.投标人必须对应所有非“★”且非“▲”的条款进行响应，填入此表；若对《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所有非“★”且非“▲”的条款无任何偏离，则在第一行填写“完全响应所有一般条款，无任何偏离”；
- 4.表格中“投标实际参数”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表格中“是否偏离”只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的内容。

### 4.3 技术（服务）评审部分文件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应按照《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和方法》中《附表四 技术（服务）评分表》评审项目的各项内容，按顺序编制技术（服务）评审部分文件，格式自定。

#### 4.4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

**--备注--**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2. 投标人对技术部分内容仍有需要补充的，可以编制到本标题下。

## 五、价格部分

### 5.1 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877-26GZTP3XE0219

投标内容	投标折扣率 (%)	服务期	备注
饭堂食材配送 服务	_____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备注-

- 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
- 2.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3.报价中必须包含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 4.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广州海关口岸门诊部）的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饭堂食材配送服务，属于批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备注-

- |   |
|---|
| <p>1.《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所有斜体字仅用于指导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最终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将其删除；</p> <p>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p> |
|---|

#### 5.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适用）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5.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